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市場監督管理局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s://amr.gd.gov.cn/gkmlpt/content/4/4750/post_4750706.html#2318)

附錄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婴儿床等 16 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的通告 2025 年第 99 号

依照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8 号），现将我局制定的婴儿床、激光笔、移动电源、壁纸、电动自行车充电器、电动平衡车、电动自行车、机动车发动机润滑油、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、机动车辆制动液、便携式电热工具及其类似器具、活性炭、油墨、包装印刷、清洗剂、蚕丝被等 16 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予以通告。前期已发布同类产品的监督抽查实施细则自本通告印发之日起作废。

点击下载：附件 1-16.docx

- 1· 广东省婴儿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2· 广东省激光笔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3· 广东省移动电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4· 广东省壁纸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5· 广东省电动自行车充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6· 广东省电动平衡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7· 广东省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8· 广东省机动车发动机润滑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9· 广东省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0· 广东省机动车辆制动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1· 广东省便携式电热工具及其类似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2· 广东省活性炭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3· 广东省油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4· 广东省包装印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5· 广东省清洗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- 16· 广东省蚕丝被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5 年 7 月 24 日